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沪城建院〔2021〕48号

关于施永德等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，各附属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施永德同志任基建处副处长；

包焱同志任建筑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一年，职务聘期为三年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

2021年6月10日



